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 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浙 江 聯 合 投 資 控 股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6)

##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補充公佈

茲提述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的截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二零二零年報」)(「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 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二零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於二零二零年報作出的披露外,本公司謹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有關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已授出購股權計劃的下列補充資料。

## 購股權計劃

根據該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即當時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基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的1,44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該計劃項下可供發行普通股的最大數目相當於144,000,000股股份,佔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年報日期已發行普通股的9.13%。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根據該計劃向若干合資格承授人(為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方告作實,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的公佈所述,購股權將可使承授人認購合共60,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緊隨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證券的收市價為0.29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有關授出購股權的60,000,000份購股權(佔經發行該等股份擴大前已發行股份的約3.80%)尚未行使。

##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 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黎碧芝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黎碧芝女士及蔡本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俊業先生、許文浩先生 及符恩明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而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 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 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 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7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zjuv8366.com。